

北京市瑞田公益基金会 审计报告

普洋审字 [2023] 116 号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
	业务活动表	5
	现金流量表	6
	2022 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8-15
三、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16-19

委托单位：北京市瑞田公益基金会

审计单位：北京普洋会计师事务所

地 址：石景山阜石路 166 号泽洋大厦 929 室

电 话：88909850

传 真：88909300

E-mail : puyang_cpat@sohu.com

审计报告

普洋审字 [2023] 116号

北京市瑞田公益基金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市瑞田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瑞田基金会”）的会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会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会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瑞田基金会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会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瑞田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会计报表的责任

瑞田基金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会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会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会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瑞田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

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瑞田基金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瑞田基金会治理层负责监督瑞田基金会的会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会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会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会计报表使用者依据会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会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

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瑞田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会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瑞田基金会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会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会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瑞田基金会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普洋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于冲
110000440703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光敏
110002590029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瑞田公益基金会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产	1	1,924,564.29	91,627.25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900,208.05	2,818,800.74	应付款项	24		
应收款项	3			应付工资	25	8,203.04	8,702.90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26	37.63	87.90
存货	5			预收账款	27		
待摊费用	6			预提费用	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债权投资	7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负债	30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资产合计	9	2,824,772.34	2,910,427.99	流动负债合计	32	8,240.67	8,790.8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长期应付款	3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原价	13			长期负债合计	36		
减：累计折旧	14						
固定资产净值	15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16			受托代理负债	37		
文物文化资产	17			负债合计	38	8,240.67	8,790.80
固定资产清理	18						
固定资产合计	19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 产	39	2,348,995.85	2,449,770.72
无形资产	20			限定性净资产	40	467,535.82	451,866.47
受托代理资产：				净资产合计	41	2,816,531.67	2,901,637.19
受托代理资产	21						
资产合计	22	2,824,772.34	2,910,427.99	负债和净资产总 计	42	2,824,772.34	2,910,427.99

单位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制表人：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瑞田公益基金会

2022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265,623.49	790,115.82	1,055,739.31	140,760.00	1,582,487.89	1,723,247.89
会费收入	2						-
提供服务收入	3						-
商品销售收入	4						-
政府补助收入	5	3,499.50		3,499.50			-
投资收益	6	74,226.22		74,226.22	62,592.69		62,592.69
其他收入	7	165.24		165.24	200.21		200.21
收入合计	8	343,514.45	790,115.82	1,133,630.27	203,552.90	1,582,487.89	1,786,040.79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9	223,113.63	658,615.72	881,729.35	87,292.60	1,598,157.24	1,685,449.84
其中： 人员费用							-
日常费用							-
税金及附加							-
（二）管理费用	10	33,778.14		33,778.14	15,485.43		15,485.43
其中： 人员费用							-
折旧							-
（三）筹资费用	11						-
（四）其他费用	12	1,490.65		1,490.65			-
费用合计	13	258,382.42	658,615.72	916,998.14	102,778.03	1,598,157.24	1,700,935.27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4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15	85,132.03	131,500.10	216,632.13	100,774.87	-15,669.35	85,105.52

单位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制表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瑞田公益基金会

2022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1,723,284.69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3	-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6,176.06
现金流入小计	8	1,729,460.75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1,519,431.65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168,363.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	16,552.67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2,050.27
现金流出小计	13	1,706,397.79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4	23,062.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361,407.31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7	62,592.69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现金流入小计	20	424,000.00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2,28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出小计	24	2,28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1,856,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1,832,937.04

单位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制表人：

北京市瑞田公益基金会

2022 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北京市瑞田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是经北京市民政局批准，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成立的非公募基金会，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2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53110000MJ0177147T，有效期限为 2018 年 4 月 27 日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法定代表人为郑艳磊，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南路 25 号嘉友国际大厦 5 层 05 室。

业务范围：救助贫困学生和贫困家庭；资助贫困患者就医；资助贫困地区学校建设；资助健康知识普及；资助贫困地区养老机构设施改善。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会无分支、代表机构。

二、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管理层对基金会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认为本基金会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本基金会会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遵循《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基金会会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会计状况、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四）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收支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的市场汇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筹资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五）短期投资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投资，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短期理财等。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投损益。

（六）应收款项

本基金会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期末，分析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以很可能发生的坏账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1. 坏账确认标准

（1）债务人死亡或破产，以其遗产或破产财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2）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七）存货

1. 存货分类

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基金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在发出时，应当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会存货在半年末、年末进行盘点。

（八）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标准

固定资产是指本基金会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预计使用年限超过 1 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3.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即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率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3 年	5%	31.67%

4. 不计提折旧的资产

本基金会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文物文化资产核算，不计提折旧。

（九）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十）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本基金会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提供服务收入、商品销售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本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1. 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包括商品销售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等收入。本基金会对交换交易产生的收入按以下方法确认收入实现：

（1）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会；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或完

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基金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包括捐赠收入和政府补助收入，对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本基金会按以下方法确认：

(1) 对于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

(2) 对于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实际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3) 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确认收入。捐赠方在捐赠时，注明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接受捐赠方不得开具公益性捐赠票据，不确认为捐赠收入。

(4) 本基金会接受的劳务捐赠，不确认为收入。

(十一) 成本费用划分原则

本基金会的支出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其他费用。

1. 业务活动成本核算本基金会为了实现业务活动目标、开展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2. 管理费用核算本基金会为组织和管理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3. 筹资费用核算本基金会为筹集业务活动所需资金而发生的费用。

4. 其他费用核算基金会发生的无法归属到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或筹资费用中的费用。

五、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数	年末数
现金	人民币	13,229.53	31,719.61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910,098.20	58,930.44
银行存款	美元户	1,236.56	977.20
合 计		1,924,564.29	91,627.25

(二) 短期投资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银行理财	900,208.05	2,342,592.69	424,000.00	2,818,800.74
合计	900,208.05	2,342,592.69	424,000.00	2,818,800.74

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理财产品 CYQZQ1MA 当日持仓金额 250,931.10 元，理财产品 AMHQLXTTZO1 当日持仓金额 2,567,869.64 元。

（三）应付工资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	6,216.84	125,837.58	127,708.72	4,345.70
社保	1,986.20	26,143.20	23,772.20	4,357.20
公积金		16,752.00	16,752.00	
合计	8,203.04	168,732.78	168,232.92	8,702.90

（四）应交税金

税费项目	年初数	本期借方	本期贷方	年末数
个人所得税	37.63	130.28	180.55	87.90
合计	37.63	130.28	180.55	87.90

（五）净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非限定性净资产	2,348,995.85	100,774.87		2,449,770.72
限定性净资产	467,535.82		15,669.35	451,866.47
合计	2,816,531.67	100,774.87	15,669.35	2,901,637.19

（六）捐赠收入

1. 捐赠收入列示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限定性捐赠收入	265,623.49	1,582,487.89
非限定性捐赠收入	790,115.82	140,760.00
合计	1,055,739.31	1,723,247.89

2. 大额捐赠收入

2022 年度本基金捐赠收入总额 1,723,247.89 元，其中占捐赠收入总额 5% 以上的大额捐赠收入列示如下：

捐赠人	本年捐赠金额		用途
	货币	非货币	
北京屈正爱心基金会	891,500.55		大病救助 爱在人间
浙江安福利生慈善基金会	154,187.34		筑基国学 助力学子
合 计	1,045,687.89		

(七) 投资收益

项 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	74,226.22	62,592.69
合 计	74,226.22	62,592.69

(八) 其他收入

项 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165.24	198.63
其他		1.58
合 计	165.24	200.21

(九) 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公益限定性成本	658,615.72	1,598,157.24
公益非限定性成本	223,113.63	87,292.60
合 计	881,729.35	1,685,449.84

(十) 管理费用

项 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工资	19,465.54	4,510.24
社保	5,891.42	
审计费	3,000.00	7,000.00
残保金	2,550.96	1,731.37
公积金	2,191.00	
办公费	353.22	88.00
快递费	178.00	477.00
通讯费	148.00	175.00
手续费		1,503.82
合 计	33,778.14	15,485.43

（十一）其他费用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账号管理费		
银行手续费	1,490.65	
合计	1,490.65	

六、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本年度基金会专职职工人数 5 人，其中秘书长 1 人；会计 2 人；项目部 2 人，且 2 人在基金会领取工资，工资总额 168,232.92 元，人均 84,116.46 元/年。

七、关联方方面

（一）关联方及其与基金会交易

关联方	与基金会的关系	向关联方资助产品和提供劳务 (人民币元)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余额	本年发生额	余额
郑艳磊	发起人	0.00	0.00	0.00	0.00
韩旭辉	发起人	0.00	0.00	0.00	0.00
北京屈正爱心基金会	主要捐赠者	0.00	0.00	0.00	0.00
浙江安福利生慈善基金会	主要捐赠者	0.00	0.00	0.00	0.00

（二）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年末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金额 (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金额 (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郑艳磊	0.00	0.00	0.00	0.00
韩旭辉	0.00	0.00	0.00	0.00
北京屈正爱心基金会	0.00	0.00	0.00	0.00
浙江安福利生慈善基金会	0.00	0.00	0.00	0.00

（三）关联方未结算其他应收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年末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金额 (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金额 (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郑艳磊	0.00	0.00	0.00	0.00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人民币元）		年末账面余额（人民币元）	
	金额（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金额（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韩旭辉	0.00	0.00	0.00	0.00
北京屈正爱心基金会	0.00	0.00	0.00	0.00
浙江安福利生慈善基金会	0.00	0.00	0.00	0.00

（四）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人民币元）		年末账面余额（人民币元）	
	金额（元）	占当年总预收百分比	金额（元）	占当年总预收百分比
郑艳磊	0.00	0.00	0.00	0.00
韩旭辉	0.00	0.00	0.00	0.00
北京屈正爱心基金会	0.00	0.00	0.00	0.00
浙江安福利生慈善基金会	0.00	0.00	0.00	0.00

（五）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人民币元）		年末账面余额（人民币元）	
	金额（元）	占当年总应付百分比	金额（元）	占当年总应付百分比
郑艳磊	0.00	0.00	0.00	0.00
韩旭辉	0.00	0.00	0.00	0.00
北京屈正爱心基金会	0.00	0.00	0.00	0.00
浙江安福利生慈善基金会	0.00	0.00	0.00	0.00

（六）关联方未结算其他应付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人民币元）		年末账面余额（人民币元）	
	金额（元）	占当年总应付百分比	金额（元）	占当年总应付百分比
郑艳磊	0.00	0.00	0.00	0.00
韩旭辉	0.00	0.00	0.00	0.00
北京屈正爱心基金会	0.00	0.00	0.00	0.00
浙江安福利生慈善基金会	0.00	0.00	0.00	0.00

(七) 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人民币元）		年末账面余额（人民币元）	
	金额（元）	占当年总预付百分比	金额（元）	占当年总预付百分比
郑艳磊	0.00	0.00	0.00	0.00
韩旭辉	0.00	0.00	0.00	0.00
北京屈正爱心基金会	0.00	0.00	0.00	0.00
浙江安福利生慈善基金会	0.00	0.00	0.00	0.00

八、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九、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无。

十一、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截止审计报告日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三、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上述 2022 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已经理事会批准。

编制单位：北京市瑞田公益基金会

法定代表人：

编制日期：2023 年 03 月 1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9740071672A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1-1)

名称 北京普洋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于冲

成立日期 2002年07月05日
合伙期限 2002年07月05日至2032年07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门头沟区双峪路35号院2号15层1706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验证企业注册资本(金),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项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施工预结(决算)审计验证,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会计咨询业务;办理资产评估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01月1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208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普洋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于冲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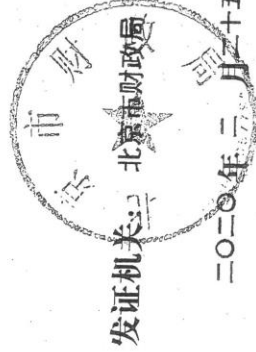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北京市门头沟区双峪路35号院2号15层1706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59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协(2002)110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2年06月11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〇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于 冲
Full name 于 冲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9年2月21日
Date of birth 1969年2月21日
工作单位 北京京昊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北京京昊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230103690221327
Identity card No. 23010369022132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刘光敏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4-08-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普洋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610113197408280054
Identity card No.

